**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国众联咨报字﹝2024﹞第5-0021号

项目名称：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摘 要**

**一、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2022年年初预算收入总计2337.41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支出2337.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6.76万元，项目支出1190.65万元。

2022年预算调整收入1115.41万元，调整后预算总收入3452.82万元。

年度单位预算执行情况—2022年度决算收入总额3452.82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52.82万元。

2022年度决算支出3452.82万元，其中：①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2107.31万元，项目支出1345.50万元；②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2107.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2107.3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0%，日常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实际在人员经费中列支126.7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及访谈基础上，对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等级设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4.5分，绩效评级为“良”。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A.投入指标 | B.过程指标 | C.产出指标 | D.效果指标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5 | 25 | 32 | 28 | 100 |
| 分值 | 11 | 17 | 30 | 26.5 | 84.5 |
| 得分率 | 73.33% | 68% | 93.75% | 94.64% | 84.5% |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指标设立明确性、量化、科学合理性不足的情形；绩效监控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监督不够细致的情形；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评价依据不足的情形。

2、管理制度体系有待完善、制度执行有待加强。潭东镇镇政府提供了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制度涵盖了资金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和资产管理等各个方面，制度的细化程度略显不足；在资产管理方面，未切实执行如定期资产盘点等保障资产安全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的相关制度。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1、逐步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已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的基础上，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情况，逐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指标标准方法体系，从而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科学合理性和绩效评价标准的统一性、具体性，如：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建立适合部门自身的绩效指标库；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在健全组织领导及实施体系、工作考核体系的同时，建立监督问责体系，提高预算执行和监督管理工作效果，如：搭建公众参与平台，建立社会监督机制；逐步建立预算绩效智库相关体系，通过利用专家的专业知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如：选聘外部的财务专家、管理专家、行业专家、法律专家参与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加强制度管理体系建设及制度的落实。在充分结合部门实际情况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如：建立健全专门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组织机构、明确人员分工，做到责任到人；并抓好制度的落实，加强对相关制度执行的监督管理。

**目 录**

[一、部门及整体支出概况 ............. 2](#_Toc4315)

[1.1组织架构及人员、主要职责职能、资产等基本情况 ........ 2](#_Toc29758)

[1.2 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 .............. 4](#_Toc27361)

[1.3预算及执行情况 6](#_Toc46)

[1.4 履职完成情况 ................. 7](#_Toc1892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7](#_Toc7841)

[2.1绩效评价目的及评价依据 7](#_Toc9575)

[2.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8](#_Toc27548)

[2.3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等 9](#_Toc1026)

[三、具体绩效分析 11](#_Toc26369)

[3.1投入指标类 11](#_Toc26962)

[3.2过程指标类 14](#_Toc19807)

[3.3产出指标类 18](#_Toc29993)

[3.4效果指标类 20](#_Toc815)

[四、 绩效评价结论 22](#_Toc1375)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2](#_Toc1207)

[5.1存在的问题 22](#_Toc5351)

[5.2改进措施和建议 24](#_Toc27799)

[六、其他事项说明 25](#_Toc9940)

七、附件1：2022年度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2：2022年度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样卷）

**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国众联咨报字﹝2024﹞第5-0021号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要求，受贵单位的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机构的身份，承担了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进行。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任务后于2023年10月开始，抽调精干人员力量组成绩效评价组，精心制定绩效评价方案，通过访谈、查阅文件文献、问卷调查、现场调研等方式，充分了解和掌握了评价对象的相关情况后，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部门整体支出取得的成效与经验、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得出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组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为基础进行资料收集，收集了部门整体支出实施过程中的各项资料，对部门整体支出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开展部门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调查工作等，在此基础上形成《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_Toc123122489)**[、部门及整体支出概况](#_Toc123122489)**

**1.1[组织架构及人员、主要职责职能、资产等基本情况](#_Toc123122490)**

**1.1.1[机构情况及人员情况](#_Toc123122491)**

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潭东镇镇政府”）是基层行政机关，内设科室7个。经机构管理部门核定编制人数为68人，其中：行政编制26人，事业编制42人。年末实有人数87人，其中：行政编制25人，事业编制41人，退休人员21人。

**[1.1.2主要职责职能](#_Toc123122492)**

1. 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落实农村基层党建工作要求，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体系，强化基层治理平台建设，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2.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加快现代农业强镇步伐；推进乡村绿色发展，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居住环境;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树立健康文明新风尚；构建乡村治理体系，提升农村社会治理水平；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增强贫困群众获得感；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增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
3. 加强公共管理。实施综合管理，落实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等职责。
4. 加强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减灾救灾、防疫、气象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加强“全要素网格”建设，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5. 加强政务服务。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移民、扶贫、民政、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自然资源、统计、水利等方面相关政策。加强镇综合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推进集中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6. 领导基层自治。领导村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推进村民委员会自治；组织村民和单位参与村（社区）建设和管理，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进村务公开、财务公开。
7.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民等社会力量参与村（社区）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8. 加强财税管理。负责镇本级财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协助做好税收征管工作，指导监督村级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9. 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

10、承担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1.3资产情况](#_Toc123122493)**

2022年末账面反映资产总额4039.7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470.08万元(其中包括货币资金0.16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973.39万元、应收账款231.15万元、其他应收款265.39万元）、非流动资产2569.71万元。

**[1.2 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_Toc123122494)**

**1.2.1年度工作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会、市委五届十次会议精神及区党工委工作会议精神，主动适应新发展阶段，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按照 “1310”工作思路，即围绕“一个目标”，推进好“三项重点任务”，扎实做好以下“十个方面工作”：扎实做好征地拆迁工作。做好城乡人居整治工作。推进农业农村工作。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工作。 严抓安全生产工作。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强化政府自身建设工作。抓实基层党建工作。

**1.2.2总目标**

把潭东镇建设成为富裕文明、秀美宜居、和谐幸福的新型城镇化示范区作为奋斗目标。

**1.2.3年度目标**

落实好上级布置的征地拆迁工作，对历史遗留问题进行扫尾“清零”。

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强化工作调度，进一步压实村级主体责任，强化宣传动员与网格化管理，加强清洁家庭评比，培养群众良好的卫生习惯。

落实农田水利建设、粮食生产、防汛抗洪工作，推进江坝蔬菜基地建设。

扎实做好“保文创卫”工作，完善公共服务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发挥好“赣服通”平台，镇、村级便民服务中心作用，提高公共服务能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重点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建筑施工、森林防火、民用燃气及农村消防等工作。

保持高压态势，压实工作职责、强化动员宣传、加大环保执法监督力度，遏制秸秆焚烧现象，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切实形成靠制度管人管事；强化培训，提高机关工作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技能；持续深化作风整治，干部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

落实好主体责任，深化基层党建“三化建设”各项要求，强化宗旨意识，着力在服务群众上下功夫，推行“党员联系户”、无职党员设岗定责等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示范带动作用。开展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对照换届实施方案要求，把握时间节点，扎实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选优配强村（社区）“两委”成员，确保换好新班子、换出新气象、换来新发展。

抓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抓好镇村干部学习教育常态化工作，狠抓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把党风廉政建设的具体内容明确到各部门、站所、村（居），完善目标分类考核考评办法，引导镇村干部廉洁履职，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3预算及执行情况**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2022年年初预算收入总计2337.41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支出2337.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6.76万元，项目支出1190.65万元。

2022年预算调整收入1115.41万元，调整后预算总收入3452.82万元。

**年度单位预算执行情况**—2022年度决算收入总额3452.82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52.82万元。

2022年度决算支出3452.82万元，其中：①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2107.31万元，项目支出1345.50万元；②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2107.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2107.3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0%，日常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实际在人员经费中列支126.7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调整数）×100%=（3452.82万元÷3452.82万元）×100%=100%。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公用经费预算数128.99万元，当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126.70万元（公用经费在工资福利中列支）。**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26.70万元÷128.99万元）×100%=98.2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34万元，当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4.5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57万元÷34万元）×100%=13.44%。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数50万元，当年实际政府采购支出34.87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34.87万元÷50万元）×100%=69.74%。

**[1.4履职完成情况](#_Toc123122495)**

**1.4.1任务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和区党工委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各项建设发展顶住了严峻挑战，结构优化迈出了全新步伐，民生改善取得了良好效果，安全生产保持了总体平稳，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了预期的目标，达到了预想的效果。

**1.4.2绩效管理情况**

潭东镇镇政府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分年度设立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并按要求申报了相关绩效目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纳入部门预算范围内的5个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绩效自评的相关信息。

[二](#_Toc123122497)**[、绩效评价工作情况](#_Toc123122497)**

**2.1绩效评价目的及评价依据**

**2.1.1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跟踪潭东镇镇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的情况，评价部门在使用预算资金履行自身职能过程中，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资金管理的规范性、财政资金投入运作后带来的产出与效果等情况，并总结取得的工作成果及存在问题，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质量与效率。

**2.1.2评价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中共赣州市委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市发〔2019〕12号）；

·《赣州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本级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评价工作的通知》（赣蓉财预字〔2023〕10号）；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绩效运行评价工作的通知》（赣蓉财预字〔2023〕11号）。

**2.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2.2.1前期调研**

在受托对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后，绩效评价小组及时与潭东镇镇政府相关负责人进行沟通，了解基本情况：包括部门概况、预算及执行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总结等相关文件资料。

**2.2.2研究文件**

在对部门概况初步了解后，组织绩效评价小组成员对收集到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部门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获取对部门全方位的了解。根据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的要求，结合部门特点，形成绩效评价的总体思路。

**2.2.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调研结果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研读，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内容，形成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向部门单位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后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2.3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等**

**2.3.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3.2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时采用比较法等方法。

（1）比较法：充分运用部门预算资料、国家、赣州市发布的有关财政预算的各项法律规章制度，对比部门支出实际情况，找出差异与不足，对部门的各项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2）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对服务对象发布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部门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对象的满意度。

（4）其他评价方法。

**2.3.3数据收集与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小组在工作方案指导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广泛收集部门绩效相关资料并分析部门支出情况，采用访谈方法收集一手数据，通过对资料分析、研究、总结，对指标体系评分，得出部门取得的成绩，指出部门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1)工作方案策划

首先与委托方、预算单位等部门进行充分沟通与交流，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资料收集

绩效评价组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为基础进行资料收集，收集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各项资料，包括机构人员、职能职责、预算编制、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流程、管理制度、检查监督、档案管理等。

(3)访谈

为更进一步了解部门整体支出的各项情况，我们开展访谈，对项目有关人员进行情况了解。

(4)分析研究

按照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以上收集的文献资料、访谈等，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5)归纳总结

在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对预算单位取得的成效与经验、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

(6)形成报告

在资料收集、访谈、分析研究、归纳总结的基础上，编制报告初稿，并按照委托方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最终报告。

**三、具体绩效分析**

**3.1投入指标类**

投入指标类由3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1分，得分率73.33%。

**A.投入指标**

主要考察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合理性，绩效目标设立是否细化、量化、明确，是否在保障职能履行的同时最大限度的控制行政成本。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1。

**表3-1 投入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得分 |
| A1 预算编制 |  |  |  |
| A1.1 预算编制完整性 | 2 | 是 | 2 |
| A1.2 预算编制准确性 | 2 | 是 | 2 |
| A2 绩效目标 |  |  |  |
| A2.1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明确性、量化不足 | 1 |
| A2.2 绩效指标科学合理性 | 3 | 科学合理性、匹配性不足 | 1 |
| A3 预算配置 |  |  |  |
| A3.1在职人员控制率 | 2 | 97.06% | 2 |
| A3.2“三公经费”变动率 | 1 | 0% | 1 |
| A3.3重点支出安排率 | 2 | 100% | 2 |
| 小计 | 15 |  | 11 |

A1 预算编制

A1.1预算编制完整性

通过对比潭东镇镇政府公开的预算信息、预算表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可以看到相关预算编制完整、齐全。因此，预算编制完整性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1.2预算编制准确性

通过对比潭东镇镇政府公开的预算信息、预算表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预算科目分类、列报准确。因此，预算编制准确性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指标明确性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0个，在10个三级指标中有量化指标2个，量化比率为20%，其中“成本指标”为可量化指标未充分量化；在目标明确性方面，为产出成本设置的三级指标“严格项目经费单位支出，尤其涉及民生资金经费发放工作、严控办公经费支出、过好紧日子”过于泛化。因此，绩效指标明确性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还处于一个探索和学习的初级阶段，目标体系尚待健全，相关工作经验有待累积，是该指标业绩值不足的主要原因。

A2.2 绩效指标科学合理性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任务、计划确定，设置是有依据的；二级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项下三级指标的设置不宜用作衡量经济效益，大部分三级指标的设置太过笼统、不够清晰、没有实际具体内容，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也无法体现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的匹配性。因此，绩效指标科学合理性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需要部门内多岗位联动，相关人员共同参与，结合部门预算、工作规划、工作任务和计划来综合确定，目标设置过程中的全系统参与不足、工作计划不完善、重视程度不够是该指标未能完全完成的主要原因。

A3预算配置

A3.1在职人员控制率

根据潭东镇镇政府提供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的相关文件资料，以及门户网站公开的信息，潭东镇镇政府核定编制68人，2022年末在职人数87人，其中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的在职人员66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66人/68人）×100%=97.06%。因此，在职人员控制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3.2“三公经费”变动率

潭东镇镇政府2021年度“三公经费”预算34万元，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34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34万元-34万元）/34万元]×100%=0%。因此，“三公经费”变动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A3.3重点支出安排率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度项目支出预算1190.65万元，均为潭东镇镇政府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重点项目支出，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1190.65万元/1190.65万元）×100%=100%。因此，重点支出安排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3.2过程指标类**

过程指标类由3个二级指标和13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5分，实际得分17分，得分率68%。

**B.过程指标**

主要考察是否根据批复的预算和用途使用资金。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管理、监督和核算以及资产管理、处置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2。

**表3-2 过程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得分 |
| B1 预算执行 |  |  |  |
| B1.1预算完成率 | 2 | 100% | 2 |
| B1.2预算调整率 | 2 | 47.72% | 0 |
| B1.3支付进度率 | 2 | 不确定 | 0 |
| B1.4公用经费控制率 | 2 | 98.24% | 2 |
| B1.5“三公经费”控制率 | 2 | 13.44% | 2 |
| B1.6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69.74% | 0 |
| B2 预算管理 |  |  |  |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是 | 2 |
| B2.2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 是 | 2 |
| B2.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2 | 是 | 2 |
| B2.4财务信息完善性 | 2 | 是 | 2 |
| B3 资产管理 |  |  |  |
|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不确定 | 1 |
| B3.2 资产管理安全性 | 2 | 不确定 | 1 |
| B3.3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100% | 1 |
| 小计 | 25 |  | 17 |

B1 预算执行

B1.1 预算完成率

根据潭东镇镇政府决算公开中的预决算数据，2022年部门调整后的预算数3452.82万元，预算完成数3452.82万元，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3452.82万元/3452.82万元）×100%=100%。因此，预算完成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1.2预算调整率

根据潭东镇镇政府决算公开中的预决算数据，2022年部门年初预算数2337.41万元，调整后的预算数3452.82万元，预算调整数1115.41万元，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1115.41万元/2337.41万元）×100%=47.72%。因此，预算调整率目标值没有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1.3支付进度率

潭东镇镇政府未能提供评价其整体预算执行及时性、均衡性的必要资料和数据。因此，支付进度率业绩值无法确定。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1.4公用经费控制率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公用经费预算数128.99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126.70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26.70万元/128.99万元）=98.24%。因此，公用经费控制率目标值已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1.5“三公经费”控制率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34万元，实际支出“三公经费”4.5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57万元/34万元）=13.44%。因此，“三公经费”控制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1.6政府采购执行率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数50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4.87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34.87万元/50万元）=69.74%。因此，政府采购执行率目标值没有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2预算管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潭东镇镇政府提交了相关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制度较为健全。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性业绩值目标已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2.2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现有资料，未见资金使用不合规的情况。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2.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查询，潭东镇镇政府于2021年4月1日按规定公开了部门预算、预算绩效公开表和预算公开说明、于2022年9月25日公开了部门决算情况。根据现有资料，我们认为潭东镇镇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符合相关规定。因此，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2.4财务信息完善性

根据现有资料，未见财务信息存在不真实、不完整的情况。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预算管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潭东镇镇政府提供了部分本次评价期间相关的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业绩值没有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3.2资产管理安全性

潭东镇镇政府提供了部分相关资产保存、配置和处置的相关资料。根据访谈中相关人员介绍，2022年度潭东镇镇政府没有进行资产盘查。因此，资产管理安全性业绩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3.3固定资产利用率

根据潭东镇镇政府提供的资料，所有固定资产均在使用，无闲置。因此，固定资产利用率业绩值已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3.3产出指标类**

产出指标类由4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2分，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93.75%。

**C.产出指标**

主要考察部门整体支出从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四个维度的达标情况，实现绩效既定目标的程度。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3。

**表3-3 产出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  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  得分 |
| C1数量指标 |  |  |  |
| C1.1工作任务完成率 | 8 | 100% | 8 |
| C2质量指标 |  |  |  |
| C2.1工作质量合格率 | 8 | 91.67% | 6 |
| C3时效指标 |  |  |  |
| C3.1资金拨付及时率 | 8 | 100% | 8 |
| C4成本指标 |  |  |  |
| C4.1成本控制率 | 8 | 100% | 8 |
| 小计 | 32 |  | 30 |

C1数量指标

C1.1工作任务完成率

根据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工作计划，本年度任务分为5个方面、12个具体方向的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2/12）×100%=100%。因此，工作任务完成率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7分。

C2质量指标

C2.1工作质量合格率

根据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工作计划，本年度任务分为5个方面、12个具体方向的工作。质量合格率=（合格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1/12个）×100%=91.67%。因此，工作质量合格率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C3时效指标

C3.1资金拨付及时率

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设置了“按时完成各项资金任务发放”的时限目标。拨付及时率=（实际按时限拨付资金任务数/应按时拨付资金任务数）×100%=（12/12）×100%=100%。因此，资金拨付及时率目标值已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8分。

C4成本指标

C4.1成本控制率

根据决算公开信息，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1345.50万元，项目全年执行数1345.50万元。成本控制率=（项目预算执行数/项目预算计划数）×100%=（1345.50万元/1345.50万元）×100%=100%。因此，成本控制率目标值已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8分。

**3.4效果指标类**

效果指标类由2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8分，实际得分26.5分，得分率94.64%。

**D.效果指标**

主要考察部门整体支出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服务对象的获益程度和满意度，评价项目的可持续影响。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4。

**表3-4 效果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得分 |
| D1 履职效益 |  |  |  |
| D1.1经济效益 | 6 | 是 | 6 |
| D1.2社会效益 | 6 | 是 | 6 |
| D1.3可持续影响 | 6 | 制度体系建设滞后 | 4.5 |
| D2 满意度 |  |  |  |
| D2.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91.25% | 10 |
| 小计 | 28 |  | 26.5 |

D1 履职效益

D11经济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的经济效益总体较好，经济效益目标值基本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D12社会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的社会效益总体较好，经济效益目标值基本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5分。

D13可持续影响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的可持续影响总体较好，经济效益目标值基本实现取得诸多工作成效的同时，在强化单位自身建设工作方面，存在制度体系建设相对滞后的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对部门履职能力的提升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可持续影响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5分。

D2 满意度

D2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经评价小组与潭东镇镇政府商定，以潭东镇镇政府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为参考，目标值设定为服务对象满意度≥90%，以该调查结果作为部门整体支出满意度指标的衡量依据。该项指标通过向服务对象做满意度调查，设置问题是“您对2022年潭东镇镇政府的服务总体上满意吗？”。满意度=（选择“非常满意”样本数+“满意”样本数×0.9+“一般”样本数 ×0.6+“不满意”样本数×0.3+“很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100%=（44+35×0.9+8×0.6+0×0.3+1×0）/88×100%=91.25%。

因此，评价认为项目满意度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分。

**四、绩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及访谈基础上，对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镇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等级设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4.5分，绩效评级为“良”。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A.投入指标 | B.过程指标 | C.产出指标 | D.效果指标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5 | 25 | 32 | 28 | 100 |
| 分值 | 11 | 17 | 30 | 26.5 | 84.5 |
| 得分率 | 73.33% | 68% | 93.75% | 94.64% | 84.5% |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5.1存在的问题**

**5.1.1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指标设立明确性不足、量化不足、科学合理性不够的情形。比照《赣州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第四章第十一条“编报的绩效目标要能清晰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指标值应当科学合理、符合标准”的文件要求，潭东镇镇政府设置的“成本指标”为可量化指标未充分量化；在目标明确性方面，为产出成本设置的三级指标“严格项目经费支出，尤其涉及民生资金经费支出”过于泛化。同时，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也无法体现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的匹配性。

**5.1.2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方面有待提高**

根据《赣州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第五章第十六条“绩效监控是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部门（单位）依照职责，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的监督、 控制和管理活动。”、第十七条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各部门（单位）负责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并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的规定，潭东镇镇政府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对项目支出监控不够细致、监控信息收集不够全面的情况。

**5.1.3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方面有待完善**

存在评价结果与预设目标不对应，部分评价数据不明确、不具体，部分评价依据不充分的情形。比照《赣州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第六章第二十一条“绩效评价是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的规定，潭东镇镇政府未能提供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显示结果与预设绩效目标不匹配对应，显示的部分可量化业绩值未取得确定的数据，部分量化业绩值未提供数据来源或无法提供佐证资料。

**5.1.4管理制度体系有待完善、制度执行有待加强**

潭东镇镇政府提供了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制度涵盖了资金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和资产管理等各个方面，制度的细化程度略显不足；在资产管理方面，未切实执行如定期资产盘点等保障资产安全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的相关制度。

**5.2改进措施和建议**

**5.2.1逐步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在逐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的基础上，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情况，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指标标准方法体系，从而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科学合理性和绩效评价标准的统一性、具体性，如：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建立适合部门自身的绩效指标库；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在健全组织领导及实施体系、工作考核体系的同时，建立监督问责体系，提高预算执行和监督管理工作效果，如：搭建公众参与平台，建立社会监督机制；逐步建立预算绩效智库相关体系，通过利用专家的专业知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如：选聘外部的财务专家、管理专家、行业专家、法律专家参与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5.2.2加强制度管理体系建设及制度的落实**

在充分结合部门实际情况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如：建立健全专门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组织机构、明确人员分工，做到责任到人；并抓好制度的落实，加强对相关制度执行的监督管理。

**六、其他事项说明**

（1）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部门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形成的。

（2）本绩效评价报告仅供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开展“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日